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28日(周四)上午9:30在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3333号中铁南方总部大厦3楼第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16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林琳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各项议案获得出席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并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 2016-015)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247,118.29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184,897.00 元。

现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状况拟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的议案》，并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每位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伍万元/年。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了高管基本薪酬标准。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定的独立董事津贴及高管薪酬标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程序合法。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见同日巨潮网站 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肆拾贰万元（¥420,000.00 元），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壹拾万元（¥100,000.00 元），公司另负担审计人员的食宿费用。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大股东深圳中农大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李林琳女士、黄翔先生、曾凡跃先生、吴涤非先生、刘多宏先生、徐愈富先生、徐文苏先生、苏晓鹏先生、孙俊英女士九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其中曾凡跃先生、苏晓鹏先生、孙俊英女士三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八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且对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表决分别进行。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1年修订）的要求将独立董事

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认为上述人选符合法律、法规所要求的任职资格；公司独立董事王晓川先生、苏晓鹏先生、孙俊英女士同意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发表独立意见：上述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合法，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独立董事资格，与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

因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到期换届，公司董事会对将离任董事和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工作和贡献衷心感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现需变更公司住所并修改《公司章程》中相关的条款，同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地址的变更情况

变更前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奥林匹克大厦 6 楼 D2E 区；

变更后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深圳湾段）3333 号中铁南方总部大厦 503 室。

本次变更后的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上述地址的变更，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内容修订如下：

原条款：“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商报路奥林匹克大厦 6 楼 D2E 区；邮政编码：518034 。”

变更后条款：“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深圳湾段）3333 号中铁南方总部大厦 503 室，邮编：518045 。”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见同日公告 2016-018）。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见同日公告2016-016）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见同日公告 2016-017）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林琳女士，1984年11月出生，硕士，毕业于北大光华管理学院经济学专业，2008年12月、2010年初毕业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会计学、法学本科专业；2010年1月至2月在悉尼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实习；2010年3月至7月在澳大利亚和华利盛律师事务所实习；2012年6月，毕业于北大光华管理学院产业经济学硕士，2013年5月、11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国农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翔先生，1966年8月23日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制药高级工程师职称，2004年4月至2004年12月广药盈邦营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06年11月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厂厂长、党委书记；2006年12月至2014年4月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药集团大南药板块副总监、广州白云山化学药厂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广州白云山化学药科技公司董事长、浙江广康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林芝广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广州白云山星洲药业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检验检疫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省保健食品行业协会副会长、广州市人大代表、广州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成员、广州市慈善组织社会监督委员会委员。2011-2016年间三次获评广州市优秀人大代表。

吴涤非先生，1969年4月出生，本科，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工业经济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会计师、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曾任安徽诚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评估部主任，浙江嘉兴亚达不锈钢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广东南海现代国际企业集团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深圳北大高科五洲医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多宏先生，1967年7月出生，中专，毕业于四川省涪陵地区职业技术学院机械一体化专业。

曾任深圳古代贸易公司技术主管，现任本公司董事、深圳银江箱包五金实业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

曾凡跃先生，1963年生，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先后任职于四川省大邑盐厂、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曾参与近十家大型企业股份制改组及上市审计工作。2007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职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及财务部副总经理，2016年1月起至今任职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俊英，女，1961年5月出生，硕士，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专业，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3年8月至1988年7月任武汉市财经职业中专教师，1988年8月至1993年11月任湖北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教师，1993年12月至今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教师。2011年6月至2014年6月任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苏晓鹏先生，1977年9月出生，本科，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2001年9月至2003年4月任新疆同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3年4月至2005年8月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专员，2005年9月至2009年8月任广东竞德律师事务所律师，2009年9月至2016年3月任广东海埠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6年4月至今现任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徐愈富先生，1978年11月出生，本科，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中药学专业。现任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1999年1月至2002年2月在深圳高卓药业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02年3月至2004年12月在深圳高卓药业有限公司任地区经理，2004年1月至2006年11月在深圳高卓药业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6年12月至2012年11月在东莞市鸿旺贸易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3年在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2008年3月至2010年3月任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文苏先生，1977年1月出生，大专，毕业于山西省财税专科学校，会计师，2015年4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9年8月至2012年2月任深圳市鑫富艺

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2 月至今任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2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本公司财务经理， 2013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江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北大高科华泰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国农置业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国农置业有限公司董事。